



扫一扫

更多精彩活动和免费礼品等你来

G 敢当头条

# 谁来监督奖助学金发放

近日,南京大学多名学生在网络发帖,反映学校少发了1000元研究生国家助学金。记者在采访中发现,包括南京大学、中国人民大学、北京外国语大学在内的多所高校存在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发放“缩水”的问题,少发的金额总数不少。

有些高校的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发放,实在是太混乱了。何时发、发多少、如何发等问题,给人的感觉完全是在“看心情”。而对于少发的钱去哪儿

了,部分高校的回应也完全经不起推敲。比如,有高校称以学业奖学金的形式发到了学生手上,但问题是财政部和教育部联合下发的文件已明确规定必须足额发放、专款专用,擅自改变用途不是明显违规吗?发了就是发了,没发就是没发,一些高校在媒体报道后立刻核查出结果,迅速补发,着实暴露了高校自由裁量权过大的问题。

作为一名在读研究生,在我看来,高校助学金发放如此混乱,至少

存在以下三点原因:其一,很多研究生自己都不知道国家关于助学金发放的政策,当然不会发现问题;其二,即便极少数研究生知道助学金“缩水”,也不知道该如何维权,找谁维权;其三,对研究生助学金的发放缺乏监督,致使高校发放时“便宜行事”,即便出了问题,也止于自查自纠,很少见到谁为此担责。

要纠正研究生助学金的发放乱象,除了积极向高校学生宣传助学政

策外,更需要第三方介入,对高校助学金发放进行监督:一方面,通过审计、抽检等手段,主动发现问题,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;另一方面,开辟专门的投诉和反馈渠道,接受学生反馈。

以第三方监督来维护学生权益,不必局限于研究生国家助学金,可以推广到学校所有奖助学金发放。事实证明,没有强有力的监督,任何领域都会乱象丛生,高校也不例外。

(据新华网)

J 金玉良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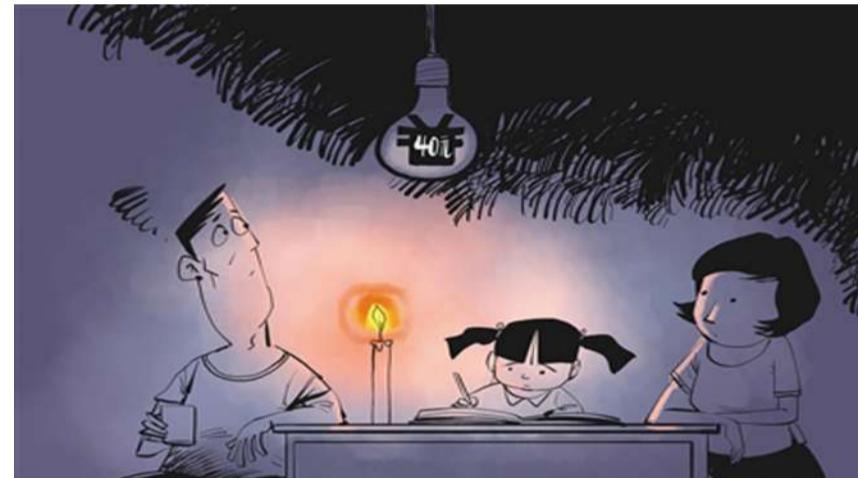
## 老年朋友留心 别被“精准忽悠”了

“公司回馈客户,免费旅游”——67岁的宋英接到这个电话后,跟随一家保健品公司来到房山六渡桥度假村,两天下来,不少老人花了万元购买保健品。原来,有保健品会销公司组团套取老人的“养老金”:先购买老人信息,再邀约旅游,听讲座、做实验、开药方,最终目的就是高价销售保健品,会销暴利超过七成。

不怕骗子有演技,就怕骗子有耐心。瞧瞧这“套路”,可谓环环相扣,步步深入。一些老年朋友本来就老来孤寂、担忧健康,加上骗子“循循善诱”,不上当才奇怪。此案例中,骗子似乎更“技高一筹”,不是广撒网,而是提前购买老年人信息,然后“精准忽悠”,真是心思缜密。

避免上当受骗,老人当然应该多些防范。天上永远不会掉馅饼,身体有恙要去正规医院,不可偏信“草台班子”。同时,政府部门、街道社区也不妨多举办些科普活动,子女亲戚多几句叮嘱,多一些陪伴,别再让老年朋友成为骗子的“提款机”。(据新华网)

H 画里话外



J 金玉良言

## 七日无理由退货如何能名副其实

9月27日起,《网络购买商品七日无理由退货实施办法》草案在国务院法制办网站征求意见。值得注意的是,今年2月发布的《网络购买商品七日无理由退货指引》征求意见稿曾提出,特价清仓商品(包括即将到保质期的商品、包装破损或者有瑕疵的商品等)不适用“七日无理由退货”,在新的征求意见稿中被删除。

去年新消法设立的“七日无理由退货”制度,消费者既表示欢迎也隐隐有些担忧。果然,由于该制度缺乏明确的细则,在实践中出现了商家和消费者对无理由退货的适用范围存在不

同理解、对“商品完好”的标准界定存在争议等问题,一定程度上架空了“七日无理由退货”制度,消费者对这种名不副实的现象诟病颇多。

如果一项规定很容易被“钻空子”,既会消解立法工作的初衷和严肃性,也不利于依法解决相关行业存在的问题。如今,在广泛征求公众意见的基础上,一些原本粗线条的规定得以细化,一些不够明确的地方有了清晰界定,一些公众意见较大的条款得以删除,这些都提升了“七日无理由退货”制度的可操作性。

此次的征求意见稿确认特价清仓

## 天价电灯费

四川省金阳县依达乡的贫困村——嘎格达村,近年来,由于该村只有一个总电表,但一些村民偷电严重,导致村里总用电度数增加,因此,收电费不按村民实际使用度数收费,而是按村民家有多少个照明灯计费,每个灯每个月收费高达40元,导致一些村民不堪重负,断了自家的电线。

(据新京报)

## 接连公车私用 “李某”到底是谁

25日,湖北省纪委监察厅发布“每周一案”。其中透露,湖北省某厅直属中心“一把手”李某被群众举报公车私用,仅仅隔了两个月,李某又驾驶公车载父母、亲戚等一同回乡祭祖。再次被举报后,李某被免职。

“说一套,做一套”“不到黄河心不死”,大概就是这番模样了吧。两个月时间,接连公车私用,是对党纪国法和群众举报的双重藐视。究竟是李某公车私用习惯了,还是压根儿就无所谓无所畏惧,值得追问。这番做派,叫他一声“影帝”,或许更恰当吧。

中央正风肃纪以来,不少人主动转变姿态,适应新节奏。然而,也不排除还有像李某这样“任性”、置规约于不顾的领导干部。依我看,从严处理自是必须,但既然是纪委“拍案”,又何必欲语还休,中纪委都直接点名通报了,您也不必用“某”字代替了。(据新华网)

Y 有此一说

## “诈骗村”背后的乡土文明缺失

河南上蔡是冒充军人电信诈骗犯罪的始发地和重灾区。如何修复“犯罪土壤”,成为摆在当地政府面前的一道难题。

个体被骗的案例,包含了多个话题因素,“冒充军人”“损害信任关系”“信息保护漏洞”等,不断加剧着电信诈骗愈演愈烈的趋势。在追问个体的是非对错之外,反思“诈骗村”乡土文明的缺失,同样迫切和必要。

虽说不能以偏概全,因一些地方个别行为给相应地方“贴标签”,但媒体报道的“诈骗村”“造假村”“外卖村”,让原本隐匿于公众视线之外的问题得以曝光。若因此忽视了一个群体所能带来的影响,那么类似的村落,

还会在其他地方反复出现,带来致命的危害。

我们的乡土习惯似乎在城市化和物欲化的过程中,成了现代社会的阻碍。确实,一些在生活中习以为常的小事,若放大到整个社区、整个城市,可能变成一种群体现象。至于这种现象的性质是好是坏,要分时间和空间来判定。毋庸置疑,“诈骗村”就是一个群体乱象。

自城乡二元结构形成以来,城乡差距已不仅体现在直观的经济层面,而早已体现到了文化和价值观层面。以至于城里人谈及乡土文明时,很少会联系到自己的家庭文化以及村庄文化。渐渐地,大步向前迈着的“城市

商品适用“七日无理由退货”,就是一个典型例子。按先前的规定,特价清仓商品即使有质量问题也不能退换,会导致两个问题:其一,明知有问题却不接受退换,有违新《消法》的立法原则;其二,商家为规避退货风险,可能将正常商品标注为“特价清仓商品”。

可见,如果没有可操作的、反映消费者诉求的实施办法,“七日无理由退货”就只会停留在纸面上。作为消费者,我们乐见“七日无理由退货”变得名副其实,也希望新《消法》的其他条款能逐一落实。

(据新华网)

化”脚步,逐渐失去了自身的文化底色,丢失了原本弥足珍贵的乡土文明。

有人认为,将“诈骗村”的个例放大,属于小题大做,我却不这么认为。有可能在若干年以后,你我曾经所能看到的乡村,都会在一幢幢高楼大厦的伟岸身影中,被迫低下头。但是,如果文明底色仍然留存于我们心中,在我们失魂落魄时,它就会骄傲地抬起头颅,以“我辈岂是蓬蒿人”的骄傲,安抚千疮百孔的乡土文明。

在这个信息泄露比保密还容易的年代,个体的失序早已将群体的焦虑放大得越来越明晰。这不仅是一所村庄文化的走偏,更是乡土文明渐失底色。(据新华网)